**通知**

渡办字〔2022〕10号

关于成立黑石渡镇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战时指挥部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镇直各单位：

为切实提高我镇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的综合防御和应急处置能力，建立健全灾害应急体系和运行机制，迅速、高效、有序开展应急处置工作，经镇党委研究，决定成立黑石渡镇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战时指挥部，现将组成人员通知如下：

政 委：储著时（党委书记）

指 挥 长：王业平（党委副书记、镇长）

副指挥长：邓 瑞（人大主席）

罗世宏（乡村振兴专员）

何祥浩（党委副书记）

曹 杰（党委副书记）

杨 卫（纪委书记、监察专员）

万 禾（党委委员、副镇长）

叶世如（副镇长）

王 锐（副镇长）

刘 凯（组织委员）

杨 婉（宣传、统战委员）

陈明格（政法委员、武装部长）

张璐璐（人大副主席）

成 员：鲍如愿（党政办）

储召林（安监所）

张曼丽（纪检办）

陈桂倩（组织办）

刘伟见（宣传办）

杨 明（平安办）

周建明（交通办）

葛燕青（妇 联）

邵 勇（卫生院）

李名良（派出所）

朱爱英（民政办）

周永新（司法所）

刘作贞（财政所）

李 琼（人社所）

许开红（国土所）

耿 明（城建办）

王瑞祥（农综站）

余龙明（水保站）

刘 敏（卫计办）

朱景坤（退役军人服务站）

郭慧涛（市场监管所）

杨先山（城管执法中队）

叶 奎（乡村振兴工作站）

马金苗（共青团）

彭少东（中心校）

储 锐（供电所）

张发祥（电信公司）

仇宏燕（移动公司）

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安监所，储召林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承担指挥部日常工作，办公电话：5246129。指挥部下设综合协调组、生活救助组、交通保障组、物资保障组、医疗救助组、宣传报道组、维护社会稳定及救援组、督查检查组8个工作组。

—、综合协调组

**组 长**：何祥浩

由安监所所牵头，宣传办、组织办，民政办、交通办、卫计办为成员单位。负责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材料起草、公文办理、会议安排、信息报告和综合协调工作，承办镇委、镇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生活救助组

**组 长：**陈明格

由民政办牵头，县财政所、农综站、林业站为成员单位。负责灾情的查核与上报，分配下拨救灾款物，组织开展救灾捐赠活动，妥善安排好受灾群众吃、穿、住等基本生活，以及灾后生产恢复等工作。

三、交通保障组

**组 长：**刘 凯

由交通办牵头，派出所、城建办、城管执法中队、为成员单位。负责辖区内国省干线公路的除雪铲冰保畅和客货运输保障工作，全力为滞留途中的司乘人员提供食品、饮水等保障，指导受灾村、社区，做好村、社区道路的除雪铲冰保畅工作，做好镇区冰雪清除和公交系统的调度工作，确保城区公交系统正常运营。如遇较大范围、较长时间的车辆堵塞和人员滞留，可报请镇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战时指挥部组织、协调公路沿线群众为滞留人员提供食物、饮水等救助。此外，城建办等单位要做好集镇绿化树木冰雪清除工作。

四、物资保障组

**组 长：**曹 杰

由党政办牵头，城建办、水保站、市场监管所、供电所、电信公司、移动公司等为成员单位。负责水、电、燃气、成品油、通讯和肉、蛋、菜、粮油等保障工作，全力维护市场稳定。

五、医疗救助组

**组 长**：何祥浩

由卫计办牵头，市场监管所为成员单位。负责组织做好受灾伤病群众的救治、疫病预防控制、救灾药品器械监管和供应、因灾卫生监测报告等工作。

六、宣传报道组

**组 长：**杨 婉

由宣传办牵头，党政办，文化站等为成员单位。负责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宣传报道和舆情引导工作，做好抗灾救灾典型人物和先进事迹的宣传报道。开展文明创建活动，全面推进灾后环境综合整治工作。

七、维护社会稳定及救援组

**组 长：**陈明格

由平安办牵头，退役军人事务站、派出所、市场监管所、交通办、中心校、卫计办、国土所、经济发展办、城建办、安监所和各村等为成员单位。负责灾区社会稳定及灾情应急救援等工作。

八、督查检查组

**组 长：**杨 卫

由纪检办牵头，负责检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履职尽责情况，检查救灾款物发放，督查和推进灾后重建各项工作，查处救灾工作中发生的违法违纪违规行为。

党政班子成员要加强所联系村（社区）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工作的督查指导。

中共霍山县黑石渡镇委员会办公室

霍山县黑石渡镇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月26日